

证券代码：872581

证券简称：艺高股份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北京艺高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8 月 2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8 月 18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卫东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刘卫东、宋德强、赵松、刘建东、刘兴东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北京艺高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〈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

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北京艺高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刘卫东女士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，选举刘卫东女士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至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

刘卫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宋德强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，选举宋德强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至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

事职责。

宋德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赵松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，选举赵松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

赵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刘兴东女士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，选举刘兴东女士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

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

刘兴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刘建东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，选举刘建东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

刘建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北京艺高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北京艺高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艺高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9 日